

关于印发《山东省跨境电子商务等 新业态提升发展行动计划（2020-2022 年）》贯彻落实意见的通知

各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区县商务主管部门，高新区经发局，淄博经济开发区商务局，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招商局：

为贯彻落实《山东省跨境电子商务等新业态提升发展行动计划（2020-2022 年）》，利用跨境电子商务（以下简称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发展机遇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发展实际，特制定本贯彻落实意见。

《山东省跨境电子商务等新业态提升发展行动计划(2020-2022年)》贯彻落实意见

一、任务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开放引领、市场主导、审慎包容、协同发展”理念，围绕外贸稳中提质总体目标，构建“龙头带动+跨境电商+外综服平台+海外仓+出口基地”五位一体外贸生态圈，培育一批外贸综合服务平台、跨境电商平台和产业集聚区、出口示范基地、公共海外仓，形成“各类主体积极参与、多种业态模式共同推进”的发展格局。到2022年年底，全市跨境电商进出口交易额突破50亿元。

二、明确发展布局

(一) 优化跨境电商布局。综保区积极争创国家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做大做强全业务模式，建设具有国际水准的跨境电商展示交易中心。张店区、周村区、临淄区、桓台县、高新区突出日用玻璃、彩钢板、纺织品、工艺品、防护手套、宠物用品、皮革制品、医疗器械、化工新材料等产业特色，探索建设多行业垂直电商平台、专业服务园区，提升跨境电商集聚能力和水平。淄川区、博山区、高青县、沂源县探索“互联网+外贸”模式，突出纺织服装、泵类、农产品、医药及医药中间体、耐材、健身器材、陶琉产品、化工新材料、日用消费品等特色产业优势，引导传统外贸和制造企业上线，推动出口商品质量提升。

(二) 培植内外贸结合市场。张店区、淄川区、博山区、周村区

重点。打造陶瓷、建材、泵类、耐材、服装、不锈钢内外贸结合市场，提升市场外向度，积极申报国家市场采购贸易试点。其他区县深入挖掘潜力，围绕特色产业培植内外贸结合市场。

（三）探索发展保税维修。综保区发挥政策优势，加大企业引育力度，探索发展工程机械、数控机床、石油装备等产品保税检测、全球维修业务。

三、重点工作任务

（一）壮大主体队伍。培育我市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做大做强，引进国内外知名跨境电商平台、大卖家、支付机构等关键节点企业，完善跨境电商生态链。加强跨境电商等新业态监管及通关政策宣传，支持中小微企业上线跨境电商平台“开店”。力争到2022年年底，全市重点培育的特色专业跨境电商平台达到5个。（责任单位：市商务局、淄博海关）

（二）培育产业园区。规划建设集研发设计、数字营销、仓储物流等要素于一体的跨境电商产业园，鼓励平台、代运营、创意摄影、推广培训、快递物流等主体集聚，开设线下展示店、体验中心、直播基地，打造综合服务载体。力争到2022年年底，全市重点培育的跨境电商产业园区达到2-3个。（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三）提升海外仓功能。鼓励我市现有海外仓加强硬件建设、扩展服务功能，由仓储物流节点逐步发展为集营销推广、金融保险、售后维修、退换货功能于一体的海外运营中心。支持企业在俄罗斯、印度、越南、泰国、非洲等重点国家地区布局信息化程度高、服务功能完善、辐射能力强的公共海外仓和营销机构，探索“海外仓+专业物

流+超市”模式深耕目标市场。支持企业用好公共海外仓扩大出口。力争到2022年年底，全市重点培育的公共海外仓达到5个。（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四）探索开展保税维修。综保区加强保税维修政策研究，制定保税维修监管办法，明确维修产品范围、产品来源、申请备案流程、监管职责等。积极对接引进高端龙头企业，在工程机械、数控机床等领域开展保税检测、全球维修业务，深度融入国际产业链、价值链，加快推进综保区提质转型、创新发展。（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淄博海关）

四、优化发展环境

（五）完善线上综合服务平台。依托中国（山东）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积极对接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功能，推进业务信息资源整合，将服务功能向税务、外汇、物流、金融等领域延伸，形成“一点接入、一站服务、一平台汇总”。（责任单位：市口岸办、市商务局、市大数据局）

（六）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优化跨境电商监管模式，允许跨境电商商品和一般贸易商品同仓储存、同仓运行。实行简化申报、优先查验、快速放行的便利通关政策。完善退货机制，落实相关惠企政策。探索跨境电商企业分类管理。（责任单位：淄博海关）

（七）完善跨境物流体系建设。探索“互联网+物流运输”，鼓励网络货运经营，引导网络货运平台企业与铁路、港口、航空、邮政合作，扩大业务范围，提升物流运输效率。积极参与国家和省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建设，形成“一龙头双向通道、多支点、特色发展”的

多式联运发展空间布局。重点培育“齐鲁号”欧亚班列增开冷链、化工、医疗设备等特色班列。引进知名物流供应链服务企业，建设仓储物流分拨中心。（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邮政管理局）

（八）提高出口退税效率。落实“无票免税”和所得税核定征收政策。引导跨境电商企业提升管理类别，对符合条件的积极纳入一类出口企业范围。提高跨境电商企业退税审核效率，提高跨境电商企业服务质效。（责任单位：市税务局）

（九）创新跨境支付服务。拓宽结算渠道，便利资金收付，从事跨境电商的企业可将出口货物在境外发生的仓储、物流、税收等费用与出口货款轧差结算，并按规定办理实际收付数据和还原数据申报；从事跨境电商的境内个人可通过个人外汇账户办理外汇结算，境内个人办理跨境电商项下结售汇，提供有交易额的证明材料或交易电子信息的，不占用个人年度便利化额度。（责任单位：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分局淄博中心支局）

（十）加强人才培育。充分发挥“淄博人才金政37条”政策优势，引进跨境电商等新业态高层次专业人才、领军人才。利用3年时间对全市商务干部开展跨境电商等新业态知识轮训。加强校企合作，支持省级跨境电商实训基地、高校等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五、完善工作机制

（十一）建立高层推进工作机制。健全外贸新业态工作协调推进机制，统筹谋划全市新业态发展重大工作，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督促指导各项工作落实。（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十二）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统筹各级外经贸发展资金，贯彻落实淄博市委关于大力实施改革开放赋能打造高水平开放型城市的意见，加大对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支持。鼓励银行机构加大对跨境电商企业信贷支持力度，用好财政金融政策，大力发展供应链金融，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提高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简化承保流程，优化保险服务举措，完善线上化投保模式，提供专业风险服务，提升理赔承保效率。（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淄博市中心支行、市银保监分局、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山东分公司淄博办事处）

（十三）建立健全评价激励机制。分解核定各区县任务目标，建立考核评价机制，实行奖优罚劣、末位警示。（责任单位：市商务局）